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增补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近日，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董事黄浩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黄浩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黄浩先生辞去职务后，将不在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黄浩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董事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浩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黄浩先生在公司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董事情况

鉴于公司原董事黄浩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范寿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召开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增补范寿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上述候选人当选非独立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范寿孝先生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 黄浩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寿孝，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4 年 5 月，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大电机研究所电机室 科研员、试验车间 副主任、新产品工程化室副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兼新产业开发部副部长、副所长；哈尔滨电机厂有限责任公司科技创新部党支部书记、经理兼科协办公室主任。现任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与数字化部 副总经理。

范寿孝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与数字化部任副总经理，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范寿孝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范寿孝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